哲理小簿

『小』说

□张晴霞

多年前的一天，妈妈说："什么东西只要是小的，都可爱。"爸爸反问："小蟑螂和小老鼠，也可爱吗？"妈妈听后，眉头紧皱，一脸又厌又怕的表情。

其实，凡带"小"字，不管是形容人还是物，正如妈妈所说，大都讨喜。比如小朋友、小动物、小吃、小不点、小人书，还有那个念念不忘的"小时候"。因为"小"自带天然之感，初现朝气，孕育希望，令人遐想联翩。

从外观看"小"字：中间一竖，上通下接；左右两点，东西对称，这是东方人垂青的布局和结构。作为象形文字，三笔即成的"小"，在甲骨文、金文和篆书里，就像三粒细碎的沙粒，这说明"小"是带着轻盈玲珑的使命降临世间的。

如果定睛细瞧，"小"像是一个鼻子和刚睡醒的双眼，像是摆着两只小手走路的木偶，像逗婴孩玩的拨浪鼓，也像旋转的炮仗带起的烟花，还像女孩扎着小辫踢毽子时的腾挪动作。总之，你越专注看，就越觉得趣味无穷；你想象它像什么，那么它就可以是什么。

别小看"小"，它延伸表达的意境可不少。它能表示时间短，如"小视频""一小会"等；能表示程度浅，如"雕虫小技""小打小闹"；能表示自谦，如"小的""小生"；还能表示抽象隐喻，如"小人""小丑"；等等。

内卷的时候，"小"带来的感觉，颇受待见。比如："午休小睡""小棉袄""小事一桩"。"小"字自古就很拉风，常被诗人用于白描手法来说人、写景、叙事。"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""小荷才露尖尖角，早有蜻蜓立上头""小时不识月，呼作白玉盘""小楼昨夜又东风"，还有那个"最喜小儿亡赖，溪头卧剥莲蓬"，活灵活现地勾勒出一个天真烂漫的顽皮宝宝样儿。

"泰山不让土壤，故能成其大；河海不择细流，故能就其深。""小"和"大"是一对孪生子，小中见大，大中见小，二者既对立又统一，在一定条件下还可相互转化。大任务能够拆分为若干个小步骤、小环节、小目标，然后一一完成，最终实现大目标。

虽然万事都是由"小"而始，但小的作用非同小可、不容小觑，因为它是根基，是种芽。但由"小"始发的愿景，未必一定有"大"好的前途。如果眼高手低，急于求成，不能把每件小事做好，就会"基础不牢，地动山摇"。小事做不好，大事一定做不成。

电影《给阿嬷的情书》，以银信合封的"侨批"为线索，讲述了跨越半个世纪的寻根与诚信的故事。这部马年里冲出的现象级"黑马影片"，虽由一连串的"小"组成——不知名的小创演团队、千万元的小成本制作、普通小家的家长里短、小众的方言表达，但却让无数观众破防，烘出了直击心灵的温暖，票房狂飙至十多亿元。或许，"小"还会躲在"不积跬步，无以至千里""滴水穿石""愚公移山""久久为功""韬光养晦"里，但不影响它默默发挥自身的价值。

"小"也体现在日常生活的节俭中。用剩的肥皂头积累起来，装入一个细网套袋里，还能用一段时间；挤不出条的牙膏，剪开牙膏皮，里面还有少许存货；过期的洗发水和沐浴露，还有"剩余价值"，比如清洁纱窗、水池、鞋面、地面等。每件物品的诞生，都凝结着创造与辛苦，物尽其用，也算是对劳动的一种尊重吧。

"小"可以是分秒，也可以是小时。寸金难买寸光阴，在一分一秒中认真经营，过好每一天，就对得起岁月给予我们的"大"时光。原子与细胞相比是"小"，与夸克相比是大。地球上的所有个体，既是最大的自己，也是最小的宇宙。当志得意满时，不妨谦卑地"小"我一下，保持平衡；当人生低谷时，不妨膨胀地"大"我一把，自立自强。我们会在尊重和感谢这个"小"的过程中慢慢长大成人，在无数个由"小"织就的时空里，且行且珍惜。

如此可爱的"小"，当然并非只有光鲜的一面。"小便宜""小恩小惠""小里小气""小聪明""小心眼""小题大做"，这些虽然都让"小"多少带上了贬义的色彩，但并不影响它与生俱来的俏皮可爱。

此稿收尾之际，偶有意料外的小确幸。微信名"小草"，与辛弃疾《清平乐·村居》中的"茅檐低小，溪上青青草"相合，不经意间沾了古诗词的光，那么就权且归之于小的缘分吧。

好书先睹

把栏杆拍遍

□王崇和

王帅又出新书了。

新书的名字叫《我是人间惆怅客》，取自纳兰性德词中的句子——"残雪凝辉冷画屏，落梅横笛已三更，更无人处月胧明。我是人间惆怅客，知君何事泪纵横，断肠声里忆平生。"但我一口气读完全书，脑海中首先浮现出的却是辛弃疾的词句："落日楼头，断鸿声里，江南游子。把吴钩看了，栏杆拍遍，无人会，登临意。"纳兰性德的惆怅是诗人的惆怅，诗人的惆怅是莫名的，没来由的。天地悠悠，人生如寄，触目所及，转瞬即逝，让人情何以堪！而辛弃疾的惆怅则是英雄的惆怅，英雄的惆怅是入世的，清醒的。世路多歧，人生何往？人世多艰，英雄安在？壮心未已，白发早生。言念及此，让人心事难消意气难平。王帅的这本书，则是从诗人和英雄的惆怅里，读出了他自己的惆怅。他的这份惆怅，是迷离的也是清晰的，是灰色的也是明亮的，是痛苦的也是悲悯的，是无奈的也是无惧的。读这样的书，既能引人共情，也足以发人深思。

王帅骨子里是一个诗人，气质忧郁，性情敏感，心思疏阔。为人处世，感性为先，加之才情洋溢，对世间一切美好的事物又有着近乎偏执的痴迷，所以他的内心一直是挣扎和不安的。但他的这份挣扎和不安，却常常是以戏谑和笑谈的方式呈现出来的。这几年王帅一共出了六本书，这样的出书频率即使对专业作者来说也是难能可贵的。他在书中谈家庭，谈女儿，谈朋友，谈收藏，谈生活中的种种趣闻逸事，节奏行云流水，淙淙荡荡，文字诙谐幽默，欢快明亮，处处让人感受到生活的美妙和乐趣。但仔细品读，字里行间，又总有一种淡淡的忧愁和不安。"最是人间留不住，朱颜辞镜花辞树。"王帅之所以要把生活中的这些点点滴滴记录下来，恐怕还是因为这样美好的日子在人的一生中太少，太过短暂，想留也留不住。他的不安来源于此，他的感伤也来源于此。当然，这又为他的文字增添了一层朦胧的魅力。

之所以会如此，我想是和王帅这么多年的经历有关。一个本该诗意地栖居在这个世界上的人，却偏偏在红尘翻卷的商业浪潮中当起了弄潮儿，而且做得风生水起，也由此彻底改变了自己的命运和生活。"此身合是诗人未？"这么多年来，王帅到底是诗人还是商人，恐怕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。不过，在这个问题上，也没必要过于纠结。诗人是从生活里生长出来的，诗意无处不在，诗人也无处不在。田野里出诗人，工厂里出诗人，庙堂上出诗人，商场上当然也可以出诗人。诗人本没有固定的身份和职业，至少在中国古代是如此。要知道，杜甫、白居易这些后世人眼里的大诗人，在当时及后世很长一段时间里，都是被称作杜工部、白侍郎的。王帅在阿里巴巴工作了二十多年，有很多事情做得很出彩，但在我看来，他最令人称道的地方，是把诗意带进了这家知名的互联网公司。记得以前每年的"双十一"，每当午夜降临的时候，出现在阿里巴巴媒体观战中心的数据大屏上的，除了当天的交易数字，还有王帅写的一首诗。我在这里摘录其中两首——

其一

今晚，结束就是开始
今晚，世界小得像身边的街
今晚，未来带着露水远远走来
今晚，未来已来
未来跟我们一模一样

其二

忘掉屏幕上的数字吧
看看身边的灯火
数数心里的年轮
我感谢的，每一个亲爱的人啊
热闹的世界和内心的静好
本来就是双生的姐妹

每当看到这样的诗，喧闹的人群就会安静下来。世界沉静了，人心沉静了，原本金戈铁马的一场商战，仿佛变成了含情脉脉的呢喃私语。初看完全不搭，细思合情合理。置身其中，就会有一股暖流从毛孔渗入心田，让人感到和谐、舒展和自在。

和以前相比，王帅的这本新书又有了新的创意和突破。他把视角和触角延伸到了历史深处，书写的是他的藏品和藏品背后的故事以及由此引发的思考。王帅喜欢收藏，有自己的兴趣、品位和鉴赏眼光，而且收藏颇丰，但这本书却不是谈论书画理论和技巧的专业书籍。他在书画中看到的是历史，是人物，是人物在历史面前的选择。这几年，王帅有意收集了许多明清鼎革之际的名人书画，包括黄道周、傅山、万寿祺、屈大均、程邃、渐江、郑旼、八大、石涛等人。这些人在诗词文化和书画方面的造诣自然各有千秋，但在天下易主、山河破碎、社会动荡的战乱年代，他们每个人的命运遭际和行为选择却各不相同。有的人慷慨赴死，有的人高蹈远引，有的人含辱苟活。在王帅看来，无论是死是活还是隐，都是一场生命的悲歌。王帅是用悲悯的目光来看待这一切的。他没有拿是非道德的尺子来衡量这些人物，而只是把他们的故事考证出来、讲述出来，然后再发出一声深深的叹息。譬如他在书中提到的"三株树"——黄道周、倪元璐和王铎。这三个人的才华学识、经历虽大致相同，但在生死关头做出的选择却大相径庭。黄倪二人被后世视为仁人志士，而王铎却沦为失节贰臣，为什么会如此呢？除了当事人自己，恐怕没人能说清楚。写到王铎的时候，王帅引用了汉乐府中的诗句："公无渡河，公竟渡河。堕河而死，其奈公何！"其情殷殷，其恨切切，但又能怪谁呢？对此，人们也许只能惋惜。

中国古代有墨子悲丝的故事。"染于苍则苍，染于黄则黄。"时代和社会，对人的影响究竟有多大？在历史大势面前，人究竟有没有选择的力量？"大道以多歧亡羊，学者以多方丧生"，如果人有选择的能力和自由，会不会更加迷惑和彷徨？又该如何做出正确的选择？

这是人类永远的迷茫和困惑。王帅在书中把这个问题又重新摆到了人们面前。

但他没有给出答案，答案需要每个人在生活中寻找。

最后说一句，他的这本书和以前一样，依然充满美好、想象和诗意。

光阴故事

衣橱里的三代时光

□付桂香

假期整理衣橱，一开门就被满柜的衣裳晃花了眼。从前上班时总爱捣鼓穿搭，一周七换也不会重样；退休后整天带孩子，两三件舒服的衣服就够穿。翻看着这些还带着新气的旧衣服，哪件都有故事，手抬了半天也没舍得往垃圾袋里放。

这套深灰色西服是学校统一定制的工装，颜色有点老气，不是我喜欢的，只在学校要求统一着装时穿了一年。现在摸着它，我仿佛又听见当年穿着它讲公开课时的心跳，看见拍毕业照时笔挺的身影，感受到市级表彰大会上双手捧着获奖证书的温度。

这件绿底大花衬衣是刚进城那年的教师节在百货大楼买的，价格不菲，算是我的第一件奢侈品衣服。它的款式和材质绝非农村大集的地摊货可比，颜色也是我最喜欢的绿色，花型大气，料子舒适，穿了10多年，洗了无数次，愣是没掉色没变形，现在拿出来穿款式也不过时，简直是物超所值。

挂着的这几件旗袍也是我的最爱，那些素花的、暗纹的，适合平时上班穿，雅致得体；这件正红绣牡丹的，是儿子结婚时买的。我轻轻抚摸着它，也舍不得扔掉。

其他衣服，随手拎起哪一件都有来由：这件大衣是用高考奖金买的，这件羊绒衫是李老师送的生日礼物，这件针织两件套是儿媳妇给买的……每一件都带着家人关爱的温度，每一件在我心里都压着分量。偶尔拿出来穿两次，重拾那些美好的回忆，倍感温暖。

我自嘲是"喜新不厌旧"的人，有买新衣服的能力，也有勤俭节约的美德。我舍不得扔的不是衣服，是那些攒了好久的美好回忆，是走过的路、见过的人、熬过来的日子。我们这代人恋旧，总觉得旧物带着温度，扔了，就像把过去的自己也丢了一样。

这让我想起了我的母亲。今年春天，母亲去世，我和弟媳收拾她的遗物，发现母亲的衣橱里整整齐齐，一年四季的衣服分门别类，一摞摞，一叠叠，不少看起来还很新。我一件件慢慢地翻着，像是在记忆的河流里捡拾母亲的点滴过往。

一套灰蓝色小碎花的短袖套装压在最底下，是当年很流行的乔其纱材质，被称作"太太服"。妇女队长王兰哲的丈夫在济南上班，家庭条件好，她是全村第一个穿这种衣服的人。母亲看在眼里，喜欢在心里。过了几天，父亲放学回家，拿回一块布料，说是去公社开会特意给母亲买的。母亲高兴得脸都红了，当天就攥着布去了村里的成衣铺，做了这套一模一样的"太太服"。可做好了她却舍不得穿，叠得整整齐齐地压在箱底，只有在走亲戚、喝喜酒这样的正经场合才舍得拿出来穿一次，回来立马洗干净熨平了再放回去。

后来，经济条件越来越好，成衣越来越多，这套"太太服"就被压在了箱底。

母亲就是这样，我给她买的衣服她都舍不得穿，总是先穿旧的，"新衣服等有事儿再穿"。我就调侃她："你一个农村老太太，能有什么事儿啊？新衣服现在不穿，等你七老八十了，生活不能自理了，还能穿新衣服吗？先穿新的，旧衣服留着老了不能出门再穿，不行吗？"母亲听了也不反驳，只是笑笑，转头还是把新衣服叠好收进橱子里，照旧穿那些洗得发白的旧衣裳。

我也能理解，母亲那辈人是从苦日子里熬过来的。他们经历过物资凭票供应的年月，一尺布、一针线都要攥在手里数着用。"新三年，旧三年，缝缝补补又三年"，这不是调侃，而是刻在骨子里的生活准则。那些舍不得穿的新衣服，藏着他们对好日子的敬畏——衣服要留到最重要的场合穿，幸福要攒着慢慢用，日子才过得踏实。

转头再看儿媳妇的衣橱，清清爽爽的，常穿的衣服或挂或叠，每一件都有自己的位置，没有多余的零碎。她说超过两年不穿的衣服就直接处理，留着占地方。他们这代人生活在物质丰裕的年代，不需要靠攒衣服来拼安全感，更看重当下的舒适和喜欢。衣服只是服务于生活的日用品，不再是需要珍藏的"资产"：不合身了就换，款式旧了就更新，活得爽利又自在。

三个衣橱，三代人的生活，三个时代的注脚：母亲那一辈的"不舍得穿"，是物资匮乏年代刻下的节俭印记；我们这代人的"不舍得扔"，是奋斗半生对过往岁月的珍视；儿媳妇这些年轻人的"断舍离"，是新时代里不被物质捆绑的从容。三代人，三种生存状态，三种思想观念，没有谁对谁错，不必强求一致，不过是三代人踩着时代的脚印，活出的属于自己的模样，也是这个时代一步步往前走，最鲜活的家庭缩影。

在文字里安放记忆

邵明媚散文集《大方圆》近日出版

近日，邵明媚的散文集《大方圆》由贵州民族出版社出版。该散文集收录了她2021年—2025年创作发表的部分散文72篇计25万字，分"镜心""童话""疏林""浮生""常然""云思"六章，是她第一次执笔内省外观思求的成果，其中有个人心灵探索也有家族记忆，有社会变革也有时代印记。邵明媚行走于山海间和街巷里，用写作的方式打量世界、留存记忆，将视线和情感投注于时光流年、故土风物、自然生命，在烟火中洞见人心、人性、人情，在有无中探究虚实、明辨形神，在文字里安放记忆、思绪和灵魂。

邵明媚，笔名方寸、少小，中国散文学会会员、山东省作家协会会员、烟台市散文学会副会长、烟台市作家协会理事、烟台市文学创作研究室副主任。作品散见于《四川文学》《山东文学》《当代人》《时代文学》《生态文化》《百花园》等，多部作品被《海外文摘》《微型小说选刊》《小品文选刊》、中国作家网等转载，获"2021年度山东优秀文艺评论文章""2025年度山东好新闻（副刊）初选三等作品"等。

街谈物语

故乡虫趣

□林红宾

在我的少年时代，故乡没有一丁点儿污染，鱼虫鸟兽很多，仅在山路上徜徉观察，就能领略许多野趣，令你兴致盎然，俨然在阅读一部精彩的童话。

大雨过后，雨水顺路而流，在低洼处淤下一些细沙。蚁狮捷足先登，在上面弄出漏斗状的小窝儿，这是它精心设置的陷阱。它就潜伏在下面，专等蚂蚁或其他小虫儿落入圈套。自古以来，蚁狮家族就是依靠这种"请君入瓮"的狩猎方式繁衍生息。你若想见其尊容，可用草茎拨拉"漏斗"下端，它便暴露无遗。它不足豆粒大，头顶上有两只触角，那便是它的武器。它不会前行，只能蠕动屁股向后退。若把它置入掌中，会弄得你怪痒痒的，故而人们为其编了一则谜语——头顶双叉六条腿儿，东西不大会闹鬼儿。

有一种昆虫，长不盈寸，浑身油光光的，乡亲们管它叫"小油匠"。它在山野甚觉寂寞，见有人来，便喜出望外，落在你面前定定地端详你。它有些憨厚，很容易被捉住，但尾部极滑，你捏不牢，它便抽身逃脱。

有一种甲虫，形如葵花籽，俗称"翻身虫"。你想戏弄它，可将它仰面放倒，它不屈不挠，首尾一屈，嘎巴一声，竟然从平地跃起，旋即转身，确实身手不凡。

"磕头虫"一向谨小慎微，胆小怕事，一旦被人攥住后腿，它便前腿作揖，连连磕头求饶，样子好滑稽。

金龟子屡见不鲜，颜色分黑黄绿三种，喜欢吃梓椤叶子。你要想捉它们，只要触动枝叶，它们便纷纷坠地，仰面装死。稍等片刻，它们以为是虚惊一场，便"起死回生"。

臭蝽通体为褐色，臭不可闻，故俗称"臭大姐"。人们无不嫌弃它，这正中其下怀，乐得逍遥自在。

蜥蜴在山路上举目可见。它们不怕人，见了你先是打个愣怔，然后友好地望着你，然后为你让路。有时农活撵人，需在山里吃饭，有些蜥蜴嗅味而来，在食者身边转悠。倘若扔点食物给它们，它们大喜过望，竞相品尝。

时常在山路上碰见小花蛇。它天生怕人，见有人来，赶紧逃窜。有一次，我发现了一条白带子蛇，故意撵它。它慌不择路，居然爬上路边一棵海棠树。我赶上前寻找了许久，才发现它藏在树梢的叶子上面。

大雨到来之前，会有小蛤蟆横过山道。小家伙比核桃略大，皮肤松弛，黑不溜秋的。你若用手指弹其脊梁，它甚为气愤，肚子鼓胀胀的，竟如气球般。它这一招，常令小虫们退避三舍。但是，遇上人的话，这一招就失灵了。好在人们有恻隐之心，与它玩耍一番，便予以放行。

山路上的蚂蚱较多。有一种红蹬儿小蚂蚱，一蹦老远。倘若昆虫们举办运动会，跳远冠军非它莫属。"沙打虫"也是一种蚂蚱，每当日暮西山岚气升腾，它便开始飞行，双翅振动时，透出黄绿相间的颜色，如同在跳彩扇舞，并发出沙沙沙的声音。它的名字便缘此而得。大油蚂蚱通体碧绿，身强力壮，两只大腿蹬力特强，故别号"蹬大山"。它喜欢在山路上晒太阳，于是就有了歇后语——大油蚂蚱蹦到大道上——混充大洋马。

螳螂是有名的侠客，擅使两把带齿的砍刀，武功十分了得，甭说那些体质羸弱的虫儿，就连体型比它大得多的蝉都做了它的刀下之鬼。

蝈蝈是久负盛名的琴师，通体如碧玉，两枚大牙锋利如剑。它生性乖觉，喜欢在棘子上弹唱。棘针扎人，要想捕捉它，必费周折。

土元又叫土鳖，常在山路出没。孩子们总愿戏弄它，将它捉住带回家，用红纸剪个人儿，用针插在它的背上，再将它放在脸盆里，一面敲击盆沿，一面让它周而复始地跑。这种游戏颇有意思。

路边的小树上常有蝉在放歌。顽童们爱搞恶作剧，乘其不备，伸手捂住它，再把狗尾巴草穗儿插在它的屁股上，然后凭空一抛，它便在空中漫无目的地乱飞，直到踪影全无。

故乡的生态环境是大自然的杰作，山路虫趣是其中的一章，细细解读，渐入佳境，好像在欣赏《动物世界》。

故乡的虫趣，多么令人愉悦！

故乡的原生态，多么令人眷恋！